

2019 年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2019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7 个，分别是汕尾市农业农村局（含原汕尾市农业局、原中共汕尾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原汕尾市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办公室、原汕尾市畜牧兽医局）、汕尾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汕尾市农业科学研究所、汕尾市农机监理所、汕尾市种子站、汕尾市动物卫生监督所、汕尾市畜牧技术推广站。

(二)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1、**原市农业局是主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改革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指导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农村体制改革。

(2) 拟订种植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有关产业（以下简称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政策、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参与制定相关涉农政策。

(3) 承担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经营权流转、承包纠纷仲裁和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拟订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建设与发展。

(4) 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指导实施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农业固定

资产投资的规模、方向和有关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拟订农业开发规划并监督实施，配合财政部门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5）拟订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提出农业产业保护、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和农产品进出口的政策建议，参与拟订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

（6）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责任。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依法管理农业标准化工作，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7）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肥料、农药、农业转基因生物生产加工的许可及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负责农业机械安全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

（8）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与防控。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植物防疫检疫政策，指导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组织重大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监测、普查，依法负责境外引进农作物种子（种苗）检疫的有关工作。

（9）承担农业救灾复产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农业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承担农业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10) 制定农业科技、农技推广的规划和有关政策，指导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技术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科研、成果转化、科技示范和技术推广，组织引进国外农业优良品种与先进技术，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11)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参与组织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12)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牧草地和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负责主管的野生植物保护工作，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牵头拟订农田基本建设规划，指导运用工程设施、农艺、农机、生物等措施发展节水农业。

(13) 制定并实施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有关工作，指导、协调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发展，依法管理外来物种。

(14) 管理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情况，开展相关农业统计工作，综合分析和反映“三农”工作动态，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综合协调市直涉农部门和中央驻汕涉农单位的有关工作。

(15) 组织开展农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16) 指导扶贫开发工作。

(17)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农业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2、原中共汕尾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是负责全市扶贫脱贫和农村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决策服务等工作的部门。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委、市政府扶贫开发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市扶贫开发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山区、贫困地区的扶贫开发工作；组织协调帮扶我市的省直机关、对口帮扶市和市直机关的挂钩扶贫工作；负责革命老区的建设工作；负责扶贫资金和扶贫基金以及老区建设资金的管理、监督使用工作。

3、原汕尾市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办公室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港澳流动渔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草拟我市港澳流动渔民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协助有关部门对港澳流动渔民的海事、生产纠纷和其它有关事项进行协调、处理；做好港澳流动渔民爱国、爱港澳宣传教育及联络工作，做好专项工作；落实国家惠民政策；办理港澳流动渔船入（转）户、雇用渔工有关手续；组织渔民渔工参与中国渔业互保，指导港澳流动渔民的生产经营转型转产活动，提供必要的协调和服务，指导组织港澳流动渔民发展养殖、远洋捕捞等多元化以及安全生产培训，发展“三高”渔业；掌握、反映港澳流动渔民工作动态、信息，负责港澳流动渔民的宣传教育工作；承办上级和市交办的其它事项。

4、原汕尾市畜牧兽医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畜牧兽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地方性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动物疫病防治规划，组织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制定全市畜牧兽医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进畜牧业产业结构调整；负责动物防疫、防疫监督、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和生产环节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的管理工作；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的管理工作；组织拟

订畜牧兽医行业地方标准，负责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的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畜产资源和牧草地资源的管理和保护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动物疫病防控网络和畜牧业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官方兽医和执业兽医的监督和管理。

5、汕尾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 (1) 贯彻落实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食品安全法》的政策和法律法规；
- (2) 承担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 (3) 承担农业生态环境监测和无公害农产品质量监测认证工作。

6、汕尾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承担果树选育种、引种、栽培技术研究；负责经济作物品种的引进、繁育、推广和发展汕尾市果蔬经济作物，提高农民收入业务。

7、汕尾市农机监理所

- (1) 承担农机安全宣传教育、农业机械注册登记和牌证核发审验，农机安全生产检查，农机事故统计、报告和处理，农机安全监理和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职能；
- (2) 负责农机使用跟踪调查和试验鉴定，指导农机推广体系建设，开展农机化技术试验、示范、引进与推广，落实有关农机产品信贷和财政补助政策；
- (3) 组织农机执法人员、农机操作人员岗位培训、业务培训、继续教育、学历教育；
- (4) 承担农机行业职业技能考核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5、汕尾市种子站

- (1) 《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广东省农作物种子条例》等国家有关种子法律、法规、规章；拟定组织实施农作物种子发展规划；

(2) 指导救灾备荒种子的储备和调拨；组织推广良种品种鉴定和质量检验；承担农作物种子的质量监督、行业管理和会同有关部门查处违法生产、经营种子的单位和个人；

(3) 培训种子技术和管理人员；负责农作物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繁育、推广工作；

(4) 农作物品种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

(三) 机构设置

1、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政务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新闻宣传、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重要文稿起草工作；承担行政审批综合办理有关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协调统计工作。

2、政策法规信息科

组织开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和推进“三农”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农业产业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和发展的政策建议；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办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开展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农业法制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综合分析和反映“三农”工作动态和信息，总结推广“三农”工作先进经验；提出主要农产品价格和重要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政策建议；承担有关统计工作，收集、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拟订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

拟订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体系建设规划的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建设；承担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的有关工作。

3、发展计划科

拟订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承担农业专项资金管理、农业固定资产投资的相关工作；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引导农业结构调整；负责农业对外交流合作业务；组织农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拟订农业利用外资和招商规划及有关政策，指导农业外资企业发展；组织举办农业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及农业展览、展销。

4、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科

研究提出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协调农村土地承包、耕地经营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的政策措施，协调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业现代化建设；拟订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农村综合改革和社会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农村经济组织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监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建设与改革；协调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工作；协调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统计工作。

5、科技教育科

拟订农业科研、教育、技术推广及其队伍建设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承办实施科教兴农战略工作；承担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技术推广体系建设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农业科研、成果转化、科技示范、技术推广；组织引进国外农业优良品种与先进技术；承担农业科技成果的管理、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农业转基因生

物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协调外来物种的管理；协调农业教育培训体系建设，参与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负责农用地、宜地湿地及农业生物物种、主管的野生植物保护、管理和生态农业建设工作；负责农村能源和农业环保工作，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6、种植业管理科（挂市发展南亚热带作物办公室）

拟订种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组织实施种植业相关生产建设项目；协调农作物新品种和适用先进技术的引进、推广工作；收集、发布农情信息，组织抗灾救灾和救灾备荒种子、化肥等生产资料的储备和调拨；组织肥料等产品的质量监督、检验、登记；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牵头拟订农田基本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发展节水农业工作；拟订南亚热带作物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7、农业机械化管理办公室（挂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

拟订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农机引进、示范、推广、培训工作；组织拟订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实施农机产品的试验、鉴定和认证管理；协调农机推广体系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农业机械化统计、农机事故统计；依法组织实施农机安全监理和质量监督，协调农机安全生产；承担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机驾驶培训机构的资格管理。

8、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

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依法管理农业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工

作；依法组织实施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组织编制、检查和督促实施农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各专项预案；协调处置农业突发公共事件；组织实施农业突发公共事件的预防预警、应急演练、应急处置、调查评估、应急保障工作；协调县农业应急工作；牵头协调直属单位及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9、财务与审计科

提出扶持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财政、信贷等有关政策建议；编制市财政拨给农业各项经费以及本部门各项经费的预算、决算，负责局财务收支和资产管理，监督项目资金的使用；指导农业行业和直属单位的财务管理；监督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

10、植保科

拟订和组织实施农作物病虫草鼠螺害防治措施，负责植保技术、新成果的推广应用；搞好植保队伍建设，提高技术水平；贯彻落实《植物检疫条例》，开展检疫对象的疫情普查，封锁和消灭工作，做好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签证管理工作；组织农药的质量监督、检验，新农药、新农械的试验、示范、推广工作。

11、综合行政执法科

主要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市农业行政执法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负责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直接查处、市政府或上级农业主管部门指定的重大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对县(市、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协调跨县域农业执法大案要案办理；受理农业违法行为的举报并依法处理；开展农业法律宣传和教育工作；协助开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组织编

制、检查和督促实施农业突发事件应急各专项预案；协调处置农业突发事件；组织实施农业突发事件的预警评估、风险排查、应急演练工作；协调组织农业应急物资、资金保障工作；协调县(市、区)农业应急工作；牵头组织、监督下属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协调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改革后，市农业部门的其他机构及事业单位不再承担行政执法 职责。

12、下属事业单位。

- (1) 汕尾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 (2) 汕尾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 (3) 汕尾市农机监理所；
- (4) 汕尾市种子站；
- (5) 汕尾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 (6) 汕尾市畜牧技术推广站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汕尾市农业局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属下汕尾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汕尾市果树研究所、汕尾市农机监理所、汕尾市种子站的预算。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汕尾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汕尾市果树研究所、汕尾市农机监理所、汕尾市种子站、汕尾市动物卫生监督所、汕尾市畜牧技术推广站。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22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4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1679.6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34.1	本年支出合计	2234.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34.1	支出总计	2234.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	111.6	1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11.6	1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34.1	2019.1	21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	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	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	1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4	1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	153.4	1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行政运行	153.4	153.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	农林水支出	1679.6	1464.6	21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林水支出--农业	1348.3	1193.3	15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农林水支出--农业--行政运行	762.1	7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农林水支出--农业--事业运行	229.4	2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农林水支出--农业--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5	0.00	15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农林水支出--农业--病虫害控制	10	0.00	1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产品质量安全	45.3	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2	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80	0.00	8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农林水支出--农业--其他农业支出	206.5	156.5	5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农林水支出--扶贫	331.30	271.30	6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599	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	60.00	0.00	60	0.00	0.00	0.00	0.00
2130501	农林水支出--扶贫--行政运行	271.30	27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7.5	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34.9	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6	1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	111.6	1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11.6	111.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4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679.6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34.1	本年支出合计	2234.1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34.1	支出总计	2234.1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234.1	2019.1	21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1	247.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1	247.1	0.00
[208050]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	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	91.9	0.00
[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	150.7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4	153.4	0.00
[201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	153.4	153.4	0.00
[20101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行政运行	153.4	153.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679.60	1464.60	21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农林水支出--农业	1348.3	1193.3	155.00
[2130101]农林水支出--农业--行政运行	762.1	762.1	0.00
[2130104]农林水支出--农业--事业运行	229.4	229.4	0.00
[2130106]农林水支出--农业--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5	0.00	15
[2130108]农林水支出--农业--病虫害控制	10.00	0.00	10
[2130109]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产品质量安全	45.3	45.3	0.00
[2130112]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80	0.00	80
[2130199]农林水支出--农业--其他农业支出	206.5	156.5	50
[21305]农林水支出--扶贫	331.30	271.30	60.00
[2130599]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	60	0.00	60
[2130501]农林水支出--扶贫--行政运行	271.30	271.3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0.00
[21011]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4	42.4	0.00
[2101101]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7.5	7.5	0.00
[2101102]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34.9	34.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1.6	111.6	0.00
[2210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	111.6	111.6	0.00
[]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11.6	111.6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019.1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84.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65.7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69.9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4.7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0.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3
[30114]医疗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9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72.1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1.4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3.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4.9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9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0.9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54.3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28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1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22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19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3.1
[30224]被装购置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5]专用燃料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47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0.5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47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05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0203]咨询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4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6.4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38.3	638.3	0.00	0.00
“三公”经费	31.9	31.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	2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8	16.8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	16.8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1	13.1	0.00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0.00	0.00	0.00	0.00

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23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8.87 万元，增长 69.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机关运行经费、人员编制及人头经费增加；支出预算 223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8.87 万元，增长 69.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机关运行经费、人员编制及人头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94 万元，增长 99.8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职能及人员编制。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公务学习考察需要出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2 万元，增长 70.0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职能，下乡调研等任务增加；公务接待费 1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2 万元，增 115.4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38.3万元，比上年增加365.3万元，增长133.8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及人员编制增加，增拨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8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60.6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59.5平方米，车辆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00万元，主要是安装办公楼电梯、会议室配套设备及监控设备、机房建设、购买执法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汕尾市红火蚁疫情监测与防控市级管理专项经费	10万	组织领导全市红火蚁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按照有关要求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启动或结束应急响应；在市人民政府的部署下，落实红火蚁应急防控措施，并负责组织指挥应急防控工作；建立红火蚁应急防控联席会议制度，负责红火蚁应急防控的组织、协调工作；加强对红火蚁应急防控专业队的培训和应急演练；对市县红火蚁应急防控工作进行检查和指导。

农业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专项经费	30 万	全面完成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经费	50 万	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优质稻新良种示范推广	5 万	提高农产品检测的工作能力
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费用（省下达我市考核 960 个样品中，每个 1000 元）	40 万	加强对我市农产品检测，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产品检测仪器维护（修）费用	10 万	保障检测仪器正常运行，按时保质完成年度农产品检测任务。
农机新机具新技术试验示范	10 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平均达到 53%以上
开展脱贫攻坚战专项经费	30 万	到 2020 年，全市贫困人口稳定实现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相当于全省平均水平，现行标准下农村相对贫困人口全部实现稳定脱贫，142 个相对贫困村全部出列，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新农村建设和全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专项经费	30 万	全市有民政部门备案的行政村 723 个，目前正在建设的贫困村和示范片区 151 个村，还有 572 个村需要启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根据省《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要求，市委市政府决定我市分年度建设任务如下：2018 年，全市 437 个行政村需完成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2019 年 286 个行政村需完成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437 个行政村要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市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